總統府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 第18次委員會議實錄

時間:111年9月20日(星期二)下午1時30分

地點:總統府3樓大禮堂

主席: 蔡召集人英文、賴副召集人清德

出席:阿浪·滿拉旺 Alang·Manglavan 副召集人、林委員萬億、李委員永得、陳委員明建、萊撒·阿給佑 Laysa·Akyo 委員、曾委員智勇(請假)、馬來盛 Laising Sawawan 委員、杜委員正吉、文高明 mo'e usaiyana 委員、趙山琳 bo: ong a para: in 委員、夏曼威廉斯 Syamen Womzas 委員、Magaitan·Lhkatafatu 委員、潘委員文雄、帖喇·尤道 Teyra Yudaw 委員(請假)、拉蓊·進成 Daong·Cinceng·Maibol 委員(請假)、田貴實 Kimi Sibal 委員、葛新雄 Hla'alua Mai 委員 (請假)、蔡運福 Kanakanavu·Kacopuana·Upa 委員、潘英傑 Daway Abuk 委員、Uma Talavan 萬淑娟委員、林委員聰明 (請假)、蔡依靜 Lamen·Panay 委員、Dongi Kacaw 吳雪月委員(請假)、包惠玲 Mamauwan 委員、Masegeseg Z. Gadu 童春發委員、蘇美娟 Yayut Isaw 委員、蘇美琅 Savi Takisvilainan 委員、姚委員人多(請假)

列席:總統府李秘書長大維、夷將·拔路兒Icyang·Parod 執行秘書、 黃副執行秘書重諺、行政院原住民族基本法推動會副執行長 鍾興華 Calivat·Gadu (請假)、原轉會土地小組主持人 谷縱·喀勒芳安 Qucung Qalavangan、歷史小組蔡主持人清華、 和解小組李主持人連權、教育部王副司長明源、文化部 文化資產局吳副局長華宗、總統府張發言人惇涵(請假)、 第一局郭局長宏榮、公共事務室高主任遵

壹、蔡召集人英文致詞

賴清德副總統、阿浪·滿拉旺 Alang·Manglavan 副召集人、李大維秘書長、夷將·拔路兒 Icyang·Parod 執行秘書、各位委員、各位同仁,以及收看直播的朋友,大家好。

就在這幾天,台東及花蓮地區發生多起地震,並陸續傳出 災情。目前救災、救援工作已經大致進行到一個段落,接下來是 安置、重建的工作。執政團隊同仁及民意代表,這幾天已前往 現場勘災,了解原鄉部落和族人的需求,以及可以協助的方向。

我們有許多位委員來自花東地區,希望各位都平安,也 請委員們協助注意族人們的狀況與需求,互相提醒接下來可能 還會有餘震的狀況,大家務必要提高警覺,也希望透過中央地 方共同來努力,讓族人的生活以及各項運作,能早日回復正常。

今天是第 18 次的原轉會委員會議,透過今天的會議,我 們繼續來推動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的工作。

揭露歷史真相、建構屬於原住民族的歷史觀點,並展開 更多有意義的社會對話,是我們原轉會應該要做的事情。 2016年,我代表政府向族人道歉時,曾經提到:「過去台灣 只有漢人史觀,只會用強勢族群的角度來書寫歷史」。

只有發掘更完整的真相,誠態的面對真相,才能夠實現 真正的和解。經過原轉會歷史小組與和解小組的共同努力,這 五年以來,我們已經累積許多成果。

我們也透過原住民族主體的歷史觀點,開始爬梳、整理 更多的歷史記憶。我們也希望讓原住民族的歷史記憶,可以 真正讓所有台灣人民理解,成為可以共同分享的歷史記憶。 今天的議程中,和解小組將會報告「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推動情形」,也會分享各級政府和部落族人合作推動的「牡丹社事件再造歷史場域計畫」。

建構原住民族史觀,能夠豐富台灣的多元史觀,並且 促進台灣社會各族群的互相理解。只有當各個族群都能彼此 理解,彼此體諒,彼此對話,台灣這塊土地上的多元文化,才 能夠共存共榮。

待會,我也要請各位委員,從自己族群的觀點,以及個人的經驗和智慧出發,不吝提供建議。議程相當扎實,就讓我們開始今天的會議,謝謝大家。

貳、確認本次會議議程

決定:確認本次會議議程。

多、報告事項

報告事項一:確認第17次委員會議紀錄

決定:確認會議紀錄。

報告事項二: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推動情形報告案

一、報告單位說明

(一)和解小組李主持人連權說明

過去四百年間,台灣原住民族遭受世界其他文明掠 奪及壓迫,嚴肅面對這些歷史,未來才有和解的可能。

「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是原民會長年投入調查 研究的成果,具有指標性意義。它標誌著全然不同的台 灣史觀,也是走向和解的開端。 原住民族自荷西時期至今,至少發生24起重大事件,從1760年清廷的番界到1939年日治末期的蕃界範圍,原住民族領域不斷往山區限縮,幾乎只剩中央山脈地區。

國民政府遷台後,除了繼承原來的土地政策外,更加深了姓名條例、國語運動等同化政策,嚴重影響所有原住民族的發展。

原民會整理發生在清領及日治時期 10 起重大事件 所涉及的原住民族,包括:恆春半島的排灣族;東部的 阿美族、撒奇萊雅族、噶瑪蘭族;南庄的賽夏族;中央 山脈北段的泰雅族、太魯閣族;中央山脈南段的布農族。

這些事件除了造成部落族人大規模死傷、土地遭到剝奪外,亦導致部落文化及語言的流失。

正如總統所說,只有誠態的面對真相,才能達成真正的和解。因此歷史小組與和解小組,就文化部、教育部及原民會各自職掌,將「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落實於政府治理當中。

原民會以推動原住民族史觀為重要任務,除了在2021年出版《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系列叢書》,今年再出版兼具簡要描述及豐富圖片的「導讀本」。2023年預計完成大港口事件、大豹社事件、太魯閣事件3部類戲劇及3部紀錄片的製作;並預計於2023年底與國史館合作出版《小琉球事件》等6本專書。此外,為避免原住民族文物持續流失,亦彙整國內博物館、文物館藏品清單,並前往國外進行調查研究,建置相關資料庫。

其次,教育部配合 108 課綱建置原住民族史觀,廣泛 蒐集教師意見,提升教科書對於原轉議題的編寫品質,並 完成 5 件重大歷史事件教材及 3 部教學短片,作為原轉 議題的補充教材。此外,亦持續推動在職教師進修原轉 主題的相關課程,深化教師的原轉議題知能。

文化部從 2017 年推動再造歷史現場場域計畫,設置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紀念空間,讓重大歷史事件原貌重現,使世人有個反省場域及族人有紀念的文化空間。目前以大港口事件、太魯閣事件、七腳川事件、南庄事件,作為第一波史蹟登錄、紀念及空間設置,其中今年9月12日已將南庄事件登錄為史蹟。

第三,大規模進行原住民族文化資產登錄保存及維護,以保護原住民族有形及無形的文化資產。以屏東縣 牡丹社事件為例,部會合作項目包括:出版專書、提供 教學教材及影片、再造牡丹社事件的發生場域。

文化部投入 1.2 億元經費再造牡丹社歷史場域,成果包括:興建石門古戰場步道、設立當時政治領袖阿祿古父子石像、修繕征蕃役戰死病歿忠魂碑、修復西鄉都督遺跡紀念碑、修復大日本琉球蕃民墓、重建日本左翼軍兵犯女乃社步道、設立牡丹社事件故事館等,以重現歷史記憶。

除了修繕維護硬體設施外,部會也透過文化研究、 教育推廣、深耕研究等方式,建立牡丹社事件與地方之 連結,重塑品牌形象,以創造在地獨有的文化景觀。接 下來播放牡丹社事件再造歷史現場,歷年成果影片。

(二)教育部蔡政務次長清華說明

在教學現場逐步落實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目標,並促進 教師對該議題的理解,是教育部的重要工作。因此,教育 部從教科書、補充教材、教師增能等方面推動相關工作。 在教科書方面,透過與各地教師訪談、討論,聆聽 教師們對於落實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理念的想法,並以教 師意見為基礎,將於今年11月初與國家教育研究院教科 書研究中心合作,辦理教科書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編寫工 作坊,邀集教科書出版社及教師代表,共同交換教科書 中關於原住民族轉型正義議題的編寫意見,作為未來調 整教科書中原住民族議題的參考。

其次,為了降低教師對於原住民族議題陌生所產生的焦慮感,我們提供現職教師更多的教學輔具,教育部以《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叢書》為基礎,發展補充教材,提供教師備課使用。

目前已完成 5 項重大歷史事件補充教材,預計至 2023 年 6 月將完成《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叢書》10 個重大歷史事件補充教材。

考量多數教師均肯定教育部發展的備課用補充教材,但也期待有短片作為課堂補充教材之用。因此教育部自今年開始積極製作相關教學短片,目前已完成大港口事件、牡丹社事件、南庄事件等,並邀請專家或事件參與者後人擔任審查委員,確保影片內容正確性。稍後將播放牡丹社事件影片片段,提供總統及各位委員參考。

教育部期待相關影片能使師生對原住民族歷史有更 進一步的理解與思考,也希望利用影片拋磚引玉,吸引 更多人關注原轉議題。

第三,針對在職教師辦理原轉主題增能研習,截至 今年已完成種子教師培訓工作,並將原轉意識融入各領 域課程中,邀請受訓種子教師進行原轉議題的教案撰寫。 今年下半年進行第三階段教學增能研習,與學科中心、各縣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合辦 22 場次研習課程,藉此強化在職教師文化敏感度,增進對原轉議題的認識,以落實「全民原教」目標。

以下播放牡丹社事件教學輔助短片片段,請長官、 委員觀賞指教。謝謝。

(三)原民會谷縱·喀勒芳安 Qucung Qalavangan 副主任委員說明

原民會在 2021 年出版《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系列 叢書》,今年 3 月再出版淺顯易懂的「導讀本」,並寄送 給相關單位參考。

原民會未來將持續深入探究原住民族歷史,針對近代 重大事件進行專題調查與編撰,例如:228 事件與白色 恐怖、社會運動、文化復振等,期望透過專題史的累積, 編輯出版原住民族通史,以科普的形式向一般讀者推廣。

另於今年2月委託「國家地理」製作《南島起源》 3集,透過語言、航海與 DNA 等主題,製作紀錄片, 並驗證台灣即是南島語族的起源地。

此外,亦正製作重大歷史事件相關之紀錄片與類戲劇,包括:大港口事件、大豹社事件與太魯閣事件等,預計於2023年底前能完成相關影片製作。

有關原住民族歷史文物方面,目前已彙整約三萬七千件國內文物藏品清單;並委託專業團隊,前往歐洲地區進行調查研究。預計於今年12月2日舉辦成果論壇,針對國內外文物的典藏整合、文物相關資料的詮釋與多媒體推廣,以及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等主題進行研討。

有關以上歷史調查、影像推廣及整合典藏文物相關 工作,未來將持續與教育部、文化部合作,以提升社會 對原住民族歷史的了解,以上報告,uninang。

二、委員發言及相關回應

(一)趙山琳 bo:ong a para:in 委員

總統、副總統、各位委員大家好,本人曾在第 15 次委員會議提案建請設碑紀念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之 一一南庄事件。感謝文化部近一年來的支持與指導,使 得文化部、原民會、地方政府以及 5 個族群 (賽夏族、 泰雅族、客家族群、閩南人、道卡斯族)、部落族人、民 間組織團體等,能夠積極合作,並預定於今年 12 月完成 南庄事件空間圖騰意象、景觀設計等工程。在此預先口 頭邀請總統、副總統屆時蒞臨參加南庄事件空間圖騰意 象的揭牌儀式。

此外,本人帶著賽夏族人的心聲向總統、副總統報告,賽夏族每2年舉行一次、每隔10年一次大祭的paSta'ay(矮靈祭),文化部已經指定為國家重要民俗文化資產,並即將於今年11月初辦理歲時祭典。在此也預先邀請總統、副總統蒞臨賽夏族部落參加矮靈祭典。謝謝。

(二)文高明 mo'e usaiyana 委員

總統、副總統、各位長官及委員,大家好。kuba(集會所)是鄒族傳統社會中最重要的建築設施,舉凡部落重大議事及祭典儀式進行、歷史故事講述、英勇事蹟宣揚、部落排難解紛、狩獵技能傳授、戰鬥訓練等都在 kuba 舉行。它是部落一切事務的中心,更是傳遞知識的重要場所。

鄒族在南投縣陳有蘭溪、和社溪流域生存發展,是 最早開拓本地區的族群。根據考古學家的研究報告,四 千年前的繩紋紅陶文化及兩千年前的紅褐色粗砂陶文 化,皆與鄒族久美部落有深厚的淵源。

久美部落曾經盛極一時,在漢人開始移入(乾隆五年)及布農族集團移住之前(民國23年),鄒族堪稱本地區最活躍的族群,後因瘟疫等因素而逐漸沒落。

久美部落是南投縣唯一鄒族人居住的部落,由於異族移入及行政區域劃分,造成族群隔離,使得年輕族人失去母體文化滋養,造成族群意識日漸淡薄,再加上長者快速凋零,導致文化傳承出現嚴重危機。目前族人亟思突破,希望透過興建 kuba 恢復 Mayasvi (戰祭),以強化族群意識及認同。

目前鄒族族群中,阿里山鄉的達邦社跟特富野社還保存著 kuba 及 Mayasvi 祭典儀式,可以充分凝聚族人的向心力。顯示興建 kuba 及進行 Mayasvi 祭典,對於恢復久美部落鄒族族人的自信心及文化傳承,具有重大的意義與影響。

久美部落的 Mayasvi 祭典是在 45 年時中斷, kuba 建築於 70 年間倒塌。為復振文化,久美部落在 110 年 10 月召開意見徵詢會議,邀集部落八大氏族及鄒族各界 菁英進行研商,達成興建 kuba 的共識,並由鄒族文化發展協會發函請南投縣信義鄉公所協助提供部落公有地。該公所函復將於完成部落協調後進行相關規劃,目前初步完成地上物拆除及整地工程。

謹建請相關單位將興建久美部落 kuba 列入專案計 畫補助辦理。併附久美部落昔日 kuba 舊照片、日治時期 總督佐久間左馬太在 kuba 與族人的合照、基地位置圖、部落會議照片等,請參閱會議手冊第 32 頁及第 33 頁,以上報告。謝謝。

(三)蔡召集人英文回應

有關久美部落興建 kuba 列入專案計畫補助辦理一節,請原民會與相關機關單位協調,提供所需協助。

(四)萊撒・阿給佑 Laysa・Akyo 委員

總統、副總統,各位長官大家好。今天本人以非常沉痛的心情為苗栗縣南庄鄉泰雅族鹿山、鹿湖及鹿場三部落居民請命。苗 21 線是三部落唯一的聯外道路,但每逢汛期常發生嚴重的坍方及落石,一再危及三個部落族人的生命財產安全。政府相關單位雖歷經多次會勘,卻仍未能解決問題,部落族人只感受到政府機關的冷漠與推諉。

本人曾於第 16 次委員會議提案建請政府辦理改善苗 21 線道路工程,惟仍未獲正面回應,因此再次強烈呼籲有關機關不要推諉、漠視,請給部落族人安全回家的路。謝謝。

(五)蔡召集人英文回應

有關苗 21 線道路時常坍方的問題,請公共工程委員會及原民會共同瞭解是否有根本性的解決方法;倘若僅是政府資源的問題,請協助規劃運用相關經費支應。

(六)夏曼威廉斯 Syamen Womzas 委員

總統、副總統、各位委員,大家午安。非常感謝 總統關心台東、花蓮的地震災情,希望政府能夠投注 相關的經費進行災後復原工作。 總統在上次委員會議中提到,原住民族自治要與政府對等充分協商,尊重原住民族意願。但是原民會的「推動原住民族自治專案計畫」期程,恐難在總統卸任前見到任一族群進行自治。

建議可依據原住民族基本法第 4 條規定,作為原住 民族試辦自治法源,制定試辦原住民族自治條例,協助 自治意願高的族群先行試辦。

雅美/達悟族具備獨立的空間範圍,每年有政府預算 作為財政收入,又有去年成立的「蘭嶼核廢料貯存場使 用原住民保留地損失補償基金會」相關基金可資運用, 建議可於明年度試辦雅美/達悟族自治,踏出原住民族自 治的第一步,並作為各族群觀摩對象。至於自治內容可 與政府充分協商。

核廢料遷出蘭嶼是雅美/達悟族人的歷史大業,請 總統責成政務委員、國家發展委員會,重啟「蘭嶼核 廢料遷場委員會」,專責處理核廢料遷出蘭嶼,並完成 制定「蘭嶼核廢料貯存場處理暨補償條例」的立法工作。

教育是轉型正義重要的一環,希望能透過教育傳承 原民族傳統文化,所以提案建請將台東縣立蘭嶼高級中 學升格為「國立蘭嶼高級中學」,讓該校有充足的人力、 經費,落實民族教育。

最後,希望政府在制定或修正相關法規時,能夠尊重 原住民族的意願及文化傳統。海洋委員會於今年度公告 「硨磲貝」為珍貴稀有海洋保育類野生動物,但雅美/達悟 族人是本件「海洋保育類野生動物名錄」修正的直接相 關人,海委會卻未事先知會族人,亦未按照行政程序法 召開公聽會,而逕行公布修正該名錄,侵害了我們的傳統文化。

「硨磲貝」是雅美/達悟族貝灰文化中重要生物,若 族人不能繼續採集,貝灰文化就會產生斷層。因此建請 政府相關單位制定、修正各項法規時,應知會相關原住 民族,並適時召開公聽會,讓利害關係人有表達意見的 機會。

建請海委會撤銷該名錄之修正公告,以維護雅美/達悟族人傳統文化權益。謝謝。

(七)蔡召集人英文回應

若要真正實施試辦自治,可能需要修法。但或許可 透過族人與政府間的充分對話,尋求適合交由在地族人 決定的事務範疇,並提供給在地行政機關參考,以循序 漸進推動自治。

關於蘭嶼核廢料遷場的問題,政府深知其對蘭嶼 雅美/達悟族人造成的負擔,會持續努力尋求合宜的解決 方案。

有關海委會修正「海洋保育類野生動物名錄」第5點的問題,請夷將 Icyang 主委協助與海委會共同研商後續處理方式。

(八)蔡依靜 Lamen·Panay 委員

台 11 縣東海岸公路將港口部落的生活道路納入省道系統,近年來因觀光人潮眾多,車流量大,港口部落族人日常生活須穿越台 11 線省道,造成交通安全問題。港口部落周邊是 Cepo'事件遺址,部落居民與遺址有深厚

的情感連結。建請交通部公路總局重新規劃台 11 線繞過港口部落的生活區,繞道方案應避免切割部落與海洋東西向的關係,及兼顧遺址完整性,並與族人們充分地溝通討論,務實評估地下穿越道或靠山外環道路等方案,澈底解決省道穿越部落的衝擊。謝謝。

三、蔡召集人英文結語

謝謝大家的發言,針對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推動 情形報告案作以下裁示。

感謝文化部、教育部、原民會的共同努力,還原了台灣的多元歷史面貌。「牡丹社事件歷史再造場域計畫」 是由部落族人和各級政府通力合作,才讓牡丹社事件當中豐富的人文地景,能夠透過部落主體觀點呈現,我要感謝過程當中,所有的參與人員。我的家鄉就在屏東, 所以我對牡丹社事件充滿關心。

第二,請原民會在重大歷史事件叢書的基礎上,持續揭露過去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的真相,讓社會各界更加認識台灣。

第三,請文化部在進行文資登錄、保存維護或歷史空 間再造時,一定要尊重各族的文化慣習以及族人意願,讓 族人們能夠用自己的方式及語言,來述說自己的歷史。

第四,除了空間的再造,教育也是重要的一環。請教育部與歷史小組,在未來的課綱規劃、教材教案設計,以及教師培訓,都要持續深化多元史觀,讓多元史觀可以在校園中真正被理解,也被落實。

最後,還要請文化部與和解小組,能夠將上述所 提及的部分,包括研究調查、空間再造、文資保存, 以及教育深化等等,用影像記錄下來。相信透過影像的 記錄與流傳,能夠促進更多的理解與對話,也讓多元史 觀能夠真正成為台灣社會共享的重要資產。這是一件不 容易的工作,我們一起繼續來努力。

至於花蓮、台東的地震重建,我們一定會投入最大 的心力。感謝各位的參與,因為我後面還有其他要務須 處理,所以請副總統接續主持會議。

【由賴副召集人接續主持以下議程】

肆、討論事項

案由:檢陳「第 18 次委員會議委員提案一覽表」並擬具處理 方式,提請討論。

一、提案說明

本次委員會議提案總計 37 案,其中臨時提案有 6 案, 已在會前會經委員確認並納入本次會議提案,各提案建議 處理方式如下:一、送立法院參處,有 1 案,案號 24; 二、其餘 36 案均送行政院研處彙復。詳細提案內容請 參考會議資料第 8 頁至 115 頁以及臨時提案一覽表, 以上報告。

決議: 依幕僚單位擬議意見辦理。

二、委員發言及相關回應

(一)杜委員正吉

副總統及所有長官、委員, Sabau 大家平安。

台東縣的魯凱族分布在卑南鄉和金峰鄉,卑南鄉魯 凱族人口大約兩千八百名,被劃為平地原住民;居住在

金峰鄉的魯凱族人口大約四百名,被劃為山地原住民; 其他縣市的魯凱族人口大約一萬名,被劃為山地原住 民。第1屆原轉會委員台邦·撒沙勒即曾提案建請將魯 凱族東魯凱群(台東縣卑南鄉東興村)正名為山地原住 民,期盼政府能早日協助實現魯凱族人殷切的期望。

莫拉克風災迄今已13年,為讓居住於永久屋之受災族人儘早安定生活永續發展,經過多次會議討論,大家共同提出兩點建議:第一,永久屋基地內土地所有權,希望可以實價購買;第二,比照921大地震作法,原基地及永久屋基地能以地換地。。

另外,111年4月20日監察委員新聞稿就調查永久 屋政策,提出建議:第一,研議原住民族災後重建專法 及土地權利之保障;第二,研提其他可行之替代方案。

期盼政府儘速提出具體方案,維護居住於永久屋鄉親的權益。謝謝。

(二)潘英傑 Daway Abuk 委員

副總統、各位委員,大家午安。

文化權利入憲議題,倘不去討論,它就會被忽視, 永遠沒有實現的機會。

在缺乏憲法保障下,文化權利可能受政治、商業、 傳播、法律和宗教等因素干預,而失去應有的健康和活力。在經濟自由化和文化全球化的浪潮中,原住民族的 語言文化岌岌可危。倘若有天台灣南島語族文化消失, 其他族群的語言文化還能保存多久呢?這是我們應該共 同面對和思考的文化權利入憲問題。 根據文化法學會提供的資料,文化權利入憲包含三個重點:語言權、文化權和藝術自由。三者間的價值, 應有先後順序,並分別條列。

語言是文化的載體,也是文化的基礎,應排在第一。 藝術是文化的結晶及展現,它包含文學、美術、表演和 各種跨領域的表現形式,藝術較多元且豐富細緻,可排 在第三。

鞏固語言權可打好文化基礎,並確保藝術自由,其 他的文化權利也會獲得保障。因此肯認語言權、文化權 和藝術自由的順序關係後,將有助於政府擬訂文化政策 和推動文化行政,更有助於人民理解和實踐文化權利, 以上報告。謝謝。

(三)Uma Talavan 萬淑娟委員

副總統、各位先進,大家午安。

憲法法庭已於111年6月28日舉行西拉雅族釋憲案言詞辯論,最遲將於11月28日宣判。籲請政府對於平埔族群的經濟狀況、家庭結構、社會處境、工作、就學,以及健康醫療、平均餘命等議題,及早展開調查並提出因應政策。

有關落實國家語言發展法方面,建請教育部將西拉 雅語正式納入台南市全區、高雄市內門區及高雄市西拉雅 人口集中的部分市區學校教學中,逐步擴展本土語言教 育。亦可提供西拉雅語作為語言別選項之一,並將其他各 平埔族群語言依現況及需求比照實施。另外,建請原民會 同意並協助成立西拉雅等平埔族群的語言推動組織。 有關復振文化語言資產部分,建請文化部與民間合作舉辦平埔族群語言文獻資產、國家文化資產登錄。建議將存放於荷蘭海牙國家檔案館、萊登大學以及印尼的巴達維亞等處的珍貴重要文獻,配合當代語言文化復振,規劃相關展覽。

文化部以約翰·湯姆生(John Thomson)文化路徑為 主題舉辦的活動,相當具有特色。鑒於台南正值籌劃建城 400年紀念系列活動,建議將西拉雅族分布在鹽水溪、曾 文溪以及二仁溪流域的部分,納為國家的文化路徑。

最後,希望原民會能夠縮短「推動原住民族自治專案計畫」的執行期程,也能對積極試辦自治的蘭嶼等族群提出更具體的回應。再次感謝原民會接納我們的建議,在計畫中納入平埔族群。謝謝。

(四)蔡依靜 Lamen·Panay 委員

副總統、各位委員,大家午安。

近日地震造成花東地區許多道路橋梁受損,我曾提 案建請改善光豐公路及改善連結馬太鞍橋部落和太巴塱 部落間的馬太鞍橋、富田橋的問題,惟政府目前仍尚無 具體可行方案。因此,希望政府能夠加緊腳步處理公路 橋梁改善的建議。

(五)田貴實 Kimi Sibal 委員

副總統、在座各位長官、委員好。

最後一個賽德克族文面國寶林智妹女士在111年6月 18日辭世,6月25日的告別式,部落湧進數百人前來送別, 非常感謝總統府前發言人 Kolas Yotaka 代表總統前來出席 追思,這場面前所未有,林智妹女士家屬請託本人特別向總統表示感謝。

昨日的文面,雖然只是賽德克族、泰雅族,以及太 魯閣族臉上的標誌,但明天的文面,將是全台灣人心中 的永恆。我投入文面紀錄的文史工作將近三十年,建議 文化部將我記錄的文面照片展出。

其次,法院已判決南投縣仁愛鄉靜觀段 102 地號遭 非法占有的土地應歸還族人,但行政機關迄今執行不 力,建請相關單位儘速執行,以保障族人土地權益。

此外,南投仁愛鄉清境農場屬賽德克族傳統領域, 現由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使用。輔導會僅提供小 部分不適合耕作的土地給族人,因此,建議檢討是否再 釋出更多適宜耕作的土地供族人使用。謝謝。

(六)阿浪・滿拉旺 Alang・Manglavan 副召集人

副總統及各位委員好。

原住民與漢人間平均餘命,男性差 20 歲、女性差 8 歲。醫療應是核心問題。建請行政院儘速完成原住民族 健康法草案的研擬,並於立法院第 10 屆第 6 會期完成立 法,以促進原住民族健康。

另外,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在 49 年時,以製作味素為由,結合部落警察,在未經墓主同意下,將馬遠部落的 63 具祖先遺骨搬走,不但違反布農族遷葬習俗,也褻瀆祖靈,造成部落的 Mangan (像泰雅族或太魯閣族的 Gaga)被觸犯,六十幾年來部落停止打耳祭,對部落造成很大的傷害,建請政府正視此問題,立即展開真相調查,還給族人真相與公道。謝謝。

(七)Masegeseg Z. Gadu 童春發委員

副總統、夷將 I cyang 主委,各位委員,大家好。

國防部於 65 年在牡丹鄉旭海村設置九鵬基地,族人 被迫遷移,但政府卻未妥善處理安置問題,導致族人被 迫分散各處,各自尋找居所,建請政府正視此一族人被 安置問題,讓族人能保有部落意識及文化認同。

政府刻正積極研擬原住民族健康法草案,惟不應僅限於現行的法制作業,應同時包含傳統療法等相關知識價值,建議針對原住民族統療法提出更多的研究、部落田野調查、文獻整理等,將傳統療法知識價值及傳統療癒進行科技整合。

(八)文化部李部長永得回應

副總統、各位委員,大家好。

謝謝潘英傑 Daway Abuk 委員提到文化權利入憲的議題,這也是文化部及許多文化界人士關注的問題。今年初文化部已委託文化協會執行專案研究,整理目前國內關於憲法及相關法律對於文化權利的描述,並研究各國文化權利入憲的情形。文化部透過研究、舉辦說明會、聽證會、研討會等方式,凝聚共識,再研擬後續行動策略。

有關 Uma Talavan 萬淑娟委員提到西拉雅族文化資產認定、語言的問題,以及湯姆生文化路徑,文化部刻正進行中,本部文資局亦將納入政策規劃,另外,明年將加強推動國家本土語言相關合作計畫。

關於田貴實 Kimi Sibal 委員所提展覽文面照片部分, 本部將納入規劃,後續將與委員研議策展方式。謝謝。

(九)教育部蔡次長清華回應

有關 Uma Talavan 萬淑娟委員建議將西拉雅族語列入台南市或其他縣市本土語言補助項目部分,目前台南地區學生可修習西拉雅語,教育部也提供教材等方面的經費補助。至於建議讓高雄市內門區學生將西拉雅族語列為本土語言修習項目,本部將函請高雄市政府參辦,以上報告。

(十)夷將・拔路兒 Icyang・Parod 執行秘書回應

有關杜委員正吉提及永久屋土地權屬部分,行政院於 110年已成立專案小組研商是否將土地提供給族人取得所 有權。另外,有關山地原住民與平地原住民分類部分,涉 及立法委員、縣議員選舉選區劃分,關鍵在於族人是否取 得共識,我理解不應讓魯凱族又分成山地原住民及平地原 住民,我們會持續與內政部研商討論解決此一問題。

潘英傑 Daway Abuk 委員、Uma Talavan 萬淑娟委員 所提有關平埔族群的建議,剛剛文化部已具體回應,我 再補充說明如下:即使西拉雅正名釋憲案尚未宣判,但 原民會一直努力盡可能將業務持續與平埔族群連結,特 別是副總統也非常關切的「台南市北頭洋文化園區」建 置,現在已經進入規劃階段,未來規劃完成後的經費問 題,原民會與文化部將持續協調。

此外,原民會每年持續補助台南市吉貝耍夜祭活動。Uma Talavan 萬淑娟委員提及的西拉雅語言推動議題,原民會將持續研處。

阿浪·滿拉旺 Alang· Manglavan 副召集人、 Masegeseg Z. Gadu 童春發委員提到儘速制定原住民族 健康法的部分,目前行政院的草案版本尚未定案,權責機關衛生福利部刻正與相關部會持續研商中,定案後將由行政院函請立法院審議,以上報告。謝謝。

三、賴副召集人清德結語

謝謝文化部李部長、教育部蔡次長以及原民會夷將 Icyang 主委的回應說明。謝謝各位委員參與今天的會議, 會議就到此結束,謝謝大家。

伍、散會:下午3時15分